



多一事不如少一事 ——生辰纲劫案背后的故事(之五)

□胡杨

上回我们说到,那济州府尹接到梁中书要求侦办生辰纲劫案的札付后,并没有马上付诸行动,而只是每日理论不下。直到后来东京蔡太师派了太师府的府干,押了一纸公文过来,要求济州府尹在十日内限期破案,否则就要让他到沙门岛上去走一遭时,那济州府尹才感到了问题的严重性。

所以,他立马把侦破生辰纲案的责任全都落实到了何涛这些缉捕人员的头上。小说第十七回,济州府尹对何涛喝道:“领太师台旨:限十日内,须要捕获各贼正身,完备解京。若还违了限次,我非罢官,必陷我投沙门岛走一遭。你是个缉捕使臣,倒不用心,以致祸及于我。先把你这厮迭配远恶军州,雁飞不到去处!”

那么,这生辰纲劫案真的就那么复杂,难以侦破吗?其实,这个案子,说复杂也复杂,说简单却又很简单。我们为什么会这样说呢?

首先,说这个案子复杂,只是因为何涛这些做公的把案子搞复杂了。

还是小说第十七回:济州府尹看了蔡太师发来的钧帖,不禁大惊失色,随即便唤缉捕人等前来问话。

济州府尹问何涛道:“前日黄泥冈上打劫了去的生辰纲,是你该管么?”

何涛回答道:“禀复相公:何涛自从领了这件公事,昼夜无眠,差下本管眼明手快的公人,去黄泥冈上往来缉捕;虽是累经杖责,到今未见踪迹。非是何涛怠慢官府,实出于无奈。”

从何涛的这番话语中,我们不难看出,何涛对这个案子,好像真的是非常用心了。何涛不但自己接了这件案子后,昼夜无眠地忙碌费心,而且,还派出了眼明手快的公人在黄泥冈上往来缉捕。但是,缉捕的效果却差强人意。

虽然是累经杖责,可是一直到了现在,何涛他们仍然毫无收获,没有发现这伙贼人的丝毫踪迹。所以,何涛话里的意思说得很明白,不是他何涛怠慢了官府,而是这伙贼人实在是太狡猾了,这个案子实在是太难侦办了,他们这些缉捕人员实在是没有办法了。

但是,济州府尹一眼就看穿了何涛玩的小把戏,喝道:“胡说!‘上不紧则下慢’。”然后就命令何涛务必要限期破案。否则就要将何涛刺配远恶军州,雁飞不到的地方去。

何涛领了济州府尹的台旨回到使臣房里,立即

召集那些做公的同事一起商议如何来侦办这个案子。但是,那些做公的却都面面相觑,如箭穿雁嘴、钩搭鱼腮,只是看着何涛一言不发。

何涛心急如焚,便对着这些做公的说道:“你们闲常时,都在这房里赚钱使用;如今有此一事难捉,都不做声。你众人也可怜我脸上刺的字样。”

众人便道:“上复观察:小人们人非草木,岂不省的?只是这一伙做客商的,必是他州外府深山旷野强人遇着,一时劫了他的财宝,自去山寨里快活,如何拿得着?便是知道,也只看得他一看。”何涛听了这番话,原来当初只有五分的烦恼,现在又添了五分。

可见,并不是这个案子有多么复杂,而是这些个做公的压根就不想去侦办这个案子。他们只是想找各种理由来搪塞了事,混过一天是一天。

其次,说这个案子简单,其实真的是很简单。

第一,这件案子的线索是很多的。我们简单地梳理了一下,这生辰纲劫案的线索,至少有这样几条是昭然若揭的。

一是,这伙贼人是八个人组成的团队。
二是,这伙贼人的主体是七个扮作贩卖枣子的客商。

三是,这伙贼人有个卖酒的人作为策应。
四是,这伙贼人应该在黄泥冈附近有个落脚地点。
五是,这伙贼人的行动路线应该是很清晰的。可以说,这些线索应该是很清楚的。只要坐下来扳扳手指头,就可以捋清楚的。

第二,这些案件的线索又是很好查的。
一是,这伙贼人扮作了贩枣子的客商,而且又推着江州的车子,所以他们的行踪应该是很引人注目的。

二是,那卖酒的贼人挑着一担酒桶,应该是黄泥冈周边的人。

三是,官府有明文规定:但凡有客人来住宿,客店都要把客人的来龙去脉全都问清楚了,写在登记文簿上。所以,只要查一查黄泥冈周边客店的住宿记录,就有可能发现这伙贼人的踪迹。

只要何涛手下那三二百个眼明手快的公人到案发现场,到黄泥冈周边的村庄客店认认真真地去寻查一遭,就肯定会有收获的。所以说,这个案子其实是很简单的。

但问题是,何涛他们这些做公的,为什么放着这么明显的线索偏视而不见,不去寻查呢?原来,何涛他们这些做公的不是不用心去破案,而是他们根本就不想用心去破案。

在州衙的使臣房里,那些做公的对何涛所说的那番话里,就道出了个中的原由。众人道:“只是这一伙做客商的,必是他州外府深山旷野强人遇着,一时劫了他的财宝,自去山寨里快活,如何拿得着?便是知道,也只看得他一看。”

从这段话里,我们不难读出这样一条重要的信息:那些抢劫生辰纲的贼人非常的厉害,咱们何苦要自讨苦吃,拼了命地去抓捕他们呢?咱们惹不起他们,难道还躲不起吗?用那些公人自己的话说是:“便是知道,也只看得他一看。”

多一事不如少一事。这就是何涛这班公人的真实想法。

后来,何涛带着这帮做公的,去石碣村追捕晁盖一伙时所遭到的惨烈回击,就是最好的答案。所以,在何涛这班公人的眼里,不作为才是最好的作为。

小说中,类似的情况可以说是比比皆是。比如,小说第十八回“宋公明私放晁天王”。小说写道:

眼见得晁盖就要逃走了,郓城县的县尉便再叫土兵们前去追赶。但是,那些土兵们心里却说道:“两个都头,尚兀自不济事,近他不得,我们有何用?”于是,那些土兵们只是向前虚赶了一阵,就回来向县尉交差了:“黑地里正不知哪条路去了。”

因为,这些土兵们很清楚,在贼人面前,明哲保身才是第一位的。如果一定要霸王硬上弓,那么,吃亏的只能是他们自己。

再比如,小说第三十四回“霹雳火夜走瓦砾场”。小说写道:

清风山的各位好汉正在聚义厅里商讨如何去打清风寨,这时,只听的小喽啰前来报告:“秦明引兵马来!”于是,这些清风山的好汉们便都面面相觑,俱各骇然。

小说第四十九回“孙立孙新大劫牢”,孙新同登云山的强人邹润这样说道:“我的亲哥哥现做本州军马提辖,如今登州只有他一个了得。几番草寇临城,都是他杀散了,到处闻名。”

这霹雳火秦明和病尉迟孙立,分别是青州府的兵马统制和登州府的军马提辖,负责着一方的社会治安。从小说的描述来看,在青州,只要秦明出马,似乎早就可以荡平清风山的贼人了。可事实是,那秦明平时却好像并不热衷于去剿匪,只是到了万不得已的时候,才会偶尔起个兵,出个马。

那登州府也一样,虽然几番草寇临城,都被孙立杀散了。但是,孙立也仅仅是杀散了这些临城的草寇而已,并没有去想办法,怎样把这些草寇都赶尽杀绝了。

那么,作为朝廷官员的秦明、孙立,为什么不一举剿灭了贼人草寇永绝后患呢?原因只有一个,那就是秦明、孙立他们的不作为。

因为,秦明、孙立他们明白,如果在他们的治下,总是匪患不绝,那么,他们就可以满满地去刷存在感了,就有了向朝廷要钱要物的资本。所以,他们当然不会全身心地去做除匪患。显然,何涛他们也是这样认为的。

可以这样说,正是这些盗匪的存在,才给那些做公的和朝廷的官员们提供了更大的活动空间。这些做公的和朝廷的官员们,只有与这些匪患共存亡,才能更加显现自身存在的价值。

所以,这生辰纲的案子迟迟破获不了,也在情理之中了。

总第6685期 绘图 吴玉涵 投稿邮箱: essay@cnnb.com.cn

